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6-2027 年度园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日常测绘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JSZC-320591-SZZJ-G2026-0005

甲方（项目采购人）：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联系人：陈作林

单位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海棠街 11 号三楼北

电话：0512-62926978

乙方（中标供应商）：园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亚仙

单位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中路 101 号

电话：0512-67611188

甲方所需 2026-2027 年度园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日常测绘服务采购 项目（项目名称）经苏州正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并依法确定乙方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本合同。

二、服务内容：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为：

（一）项目概述

为辅助城市规划、设计、施工、建设和科学管理，提供重要决策依据，更好的为城市建设及领导决策服务，将在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区划的所有市政区域，开展对苏州工业园区管委会基础设施项目储备库，以及 2026、2027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计划中，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建设管理中心作为出资主体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规划、土地、房建、基础等涉及的测绘项目开展测绘服务，以实际委托为准。本项目由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建设管理中心采购，并由园区市政建设管理中心牵头实施采购工作。项目资金来源为园区财政，具体由苏州工业园区国库支付中心拨付，乙方申请资金支付时，

发票抬头均为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建设管理中心。

（二）工作内容

苏州工业园区内涉及国土、规划、房产、工程等各类日常零星测绘服务（明确详细工作内容）。

（三）工期要求

序号	项目类型		工期要求(天)
	主类型	子类型	
1	规划类	管线竣工	11
2		规划验线	3
3		建筑竣工	14
4	土地类	宗地测量	3
5		面积计算	3
6		宗地放样	3
7		宗地图打印	3
8	房产类	房产测量(非工业)	18
9		容积率核算	8
10	基础类	地形测量	5
11		断面测量	14
12		断面测量(地形)	14
13		水下地形	10
14		控制测量	4
15	工程类	管线调查	15
16		管线断面	15
17		施工放样	4
18		土方测量	12

19		土方计算	6
20		土方竣工	12
21	其他类	部件测量	14
22		面积测量	7
23		区位图制作	1
24		专题图制作	3
25		成果打印	4
26		坐标测量	5

如因天气原因无法进行外场作业或者其他不可控因素进行作业的情况，工作时效相应顺延。

（四）技术标准（如有最新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

1. CJJ/T 8-2011《城市测量规范》；
2. GB 50026-2020《工程测量标准》；
3. GB/T18314-2009《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4. CH/T2009-2010《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
5. DB32/T1223-2008《GPS 高程测量规程》；
6. GB/T14912-2017 《1∶500、1∶1000、1∶2000 外业数字测图技术规程》；
7. GB/T20257.1-2017《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8. CJJ 61-2017《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
9. GBT17986-2000《房产测量规范》；
10. DGJ32/TJ131-2011《房屋面积测算技术规程》；
11. GB/T 50353-2013《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
12. 《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13. GB/T24356-2023《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五)测绘要求

1、测绘基准

(1)平面坐标：平面坐标采用苏州 2000 坐标系；

(2)高程基准：1985国家高程基准。

2、主要精度要求

(1)点位平面精度要求

重要地物点(建筑物和起境界作用的围墙、栅栏等)相对邻近控制点的点位中误差不得大于0.05m，一般地物点相对邻近控制点的点位中误差不得大于0.10m，施测困难地区的地物点点位中误差，可按上述规定放宽0.5倍。

(2)房产界址点测量精度要求(解析法)

房屋边长测量精度应符合表1的规定：

表1房产界址点的精度要求

界址点等级	界址点相对于邻近控制点的点位误差和相邻界址点间的间距误差	
	中误差(m)	限差(m)
一级	±0.02	±0.04
二级	±0.05	±0.10
三级	±0.10	±0.20

(3)地籍界址点平面精度

地籍界址点平面精度应满足表2的规定：

表2地籍界址点平面精度要求

点类别	相对于邻近控制点的点位误差		间距误差	
	中误差(mm)	最大误差(mm)	中误差(mm)	最大误差(mm)
一类界址点	±50	±100	±50	±100
二类界址点	±75	±150	±75	±150

(4)明显管线点测量精度要求

明显管线点的埋深量测中误差不应大于25mm；平面位置测量中误差不大于50mm；高程测量中误差不大于30mm。

(5)隐蔽点管线探测精度要求

隐蔽管线点探查精度要求按表3的规定执行：

表 3 隐蔽管线点探查精度表

地下管线中心埋深(m)	水平位置限差(cm)	埋深限差(cm)
h≤1	±10	±15
h>1	±0.10 h	±0.15h

h 为管线的中心埋深，单位为厘米，当 h≤100cm 时则以 100cm 代入计算明显管线点调查埋深量测中误差 m_{td}≤±2.5cm，量测限差 $m_{限}$≤±5.0cm。

地下管线点的测量精度：平面位置测量中误差 m_{cs}≤±5.0cm（相对于邻近解析控制点），高程测量中误差 m_{ch}≤±3.0cm（相对于邻近高程控制点）。

(6)限差规定

本项目以中误差作为测量精度的衡量标准，以两倍中误差作为极限误差。

(六)实施要求

1、乙方需根据现场情况及本项目内容制定进度计划，明确各部分时间节点。

2、项目实施前，乙方需对本项目进行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并制定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同时对作业过程中的风险因素制定相关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最大程度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

3、乙方需根据普查对象的现状及对项目建设的理解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制定相关进度、质量的保障措施。

4、乙方应加强管理，制定内部管理制度、明确分工责任。

5、安全要求

5.1 制定严格安全管理方案，加强作业队伍管理，遵守作业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注意安全，一切伤亡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5.2 项目实施过程中注意保护现场已存在的公共设施、邻近管线等，如有损坏必须由乙方负责恢复或赔偿；

5.3 现场作业时应明示安全警示标志和作业围挡；根据风险治理措施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确保个人防护用品有效，现场作业必须佩带安全帽、反光背心等基本防护用品，在道路上作业时周围需采取临时维护，清理闲杂人员围观。作业完成后井盖需及时归位，并清理作业区域。

5.4 乙方的工作人员在岗履行职责期间（包括上下班途中），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6、乙方应提前制定与甲方等相关单位的协调方案，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7、项目实施前，乙方需配备相关设备仪器（包括但不限于 GPS 定位仪、全站仪、惯性定位仪、管线探测仪）。

8、乙方应制定项目保密措施，对项目中获得的相关信息数据严格保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将项目相关资料、数据成果转让给第三方重复使用，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泄漏、传播。

9、乙方须为本项目配备技术人员不得低于 15 人。

三、合同金额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9800000.00 元，大写： 壹仟玖佰捌拾万元整 ；综合单价下浮率 10% 。测绘工作量按实结算。

2、本项目按实际工作量×单价最高限价×（1-下浮率）进行结算。

3、服务清单及限价

序号	名称	单价最高限价	备注
一、	规划测绘		
1	规划验线		
1.1	建筑工程	952 元/幢	其中验线点数≥8个，按2幢收费
1.2	面状市政设施	952 元/每件	在道路交点处增 1.5 收费系数
1.3	规划道路	2000 元/公里	不足 0.5 公里按 0.5 公里计算
2	竣工图测绘		
2.1	建筑竣工	小于 2 公顷:竣工平面图：3200 元+容积率核算：0.4 元/平米	
		2 公顷-6.25 公顷：竣工平面图：7500 元+容积率核算：0.4 元/平米	
		6.25 公顷以上部分：竣工平面图 7500 元+704.7 元/公顷*(S-6.25)公顷+容积率核算：0.4 元/平米	
		补测：1800 元/次	
2.2	道路(驳岸)竣工	小于 2 公顷：3200 元	
		2 公顷-6.25 公顷：7500 元	

		大于 6.25 公顷：7500 元+704.7 元/公顷*(S-6.25)公顷	
		补测：1800 元/次	
3	管线竣工	管线实测 2000 元/公里	
		管线探测 4000 元/公里	(不足 0.5 公里按 0.5 公里计费)
		惯导 9900 元/束(S<200 米)	
		惯导 9900 元+50*(S -200)(S>200 米)	
		电力管线测通 2000 元/每公里(按每通计量)	不足 0.5 公里按 0.5 公里计费
		电缆本体基础信息竣工测绘 6000 元/公里	不足 1 公里按 1 公里计费，按每根电缆计费
4	管线调查		
4.1	市政项目红线内管线调查	1800 元/公里(核实已普查管线)	
		4000 元/公里(新增管线探测)	不足 0.5 公里按 0.5 公里计费
		惯导 9900 元/束(S<200 米)	
		惯导 9900 元+50*(S -200)(S >200 米)	
		2000 元/每断面+断面线两侧 10 米范围内管线调查费用即 4000/每公里	非开挖管线管线调查不足 0.5 公里按 0.5 公里计
		1000 元/处（钻孔、勘探点位或小面积开挖）	
4.2	厂区或住宅小区等地块内地下管线调查	14551.95 元/公里	不足 0.5 公里按 0.5 公里计
4.3	雨水接驳井调查	11938 元/座	
		11938 元/公里	不足 1 公里按 1 公里计费
5	管道检测	11938 元/公里	不足 1 公里按 1 公里计费
6	日照测量	560 元/幢，有退层 560 元/幢/0.6	低层(1-3 层)
		672 元/幢，有退层 672 元/幢/0.6	多层(4-6 层)

		1008 元/幢，有退层 1008 元/幢/0.6	高层(7 层以上
7	日照分析	1000 元/每幢	包括主客体
8	日照调整	500 元/每幢	包括主客体
9	多点(区域)分析	3000 元/每次	
10	电子报批	小于 2 公顷：竣工平面图：3200 元+容积率核算：0.4 元/平米	
		2 公顷-6.25 公顷：竣工平面图：7500 元+容积率核算：0.4 元/平米	
		6.25 公顷以上部分：竣工平面图 7500 元+704.7 元/公顷*(S-6.25)公顷+容积率核算：0.4 元/平米	
		补测：1800 元/次	
二、	土地测绘		
1	宗地测量	小于 4 点，652 元	
		4 点以上：652 元+163 元/点*(n-4)点	宗地测量收费上限为 13040 元
2	宗地放样	小于 4 点，1304 元	
		4 点以上：1304 元+326 元/点*(n-4)点	
3	宗地变更	小于 4 点，1304 元	
		4 点以上：1304 元+326 元/点*(n-4)点	
4	宗地更名	100 元/份	
5	地籍测绘	2077 元/每公顷	
6	权籍调查	12000 元/宗	
7	退地咨询服务	34500 元/宗	
8	土地复垦方案呈报表	土地复垦方案呈报表 30000 元/宗；土地复垦方案 60000 元/宗	
9	临时用地代办手续	25000 元/宗	
三、	房产测绘		

1	房产测绘	住宅 0.6 元/平方米	
		工业厂房 0.7 元/平方米	
		其他房产 1.0 元/平方米	
2	人防工程面积测绘	1.0 元/平方米	
		单建的地下人防工程按其他房产 1.0 元/平发米收费	
		人防坐标转换：2000 元/件	
3	建筑用地测量	建筑用地 1304 元/件+建筑用地分摊计算 0.4 元/平米	
4	房产变更	住宅 0.6 元/平方米	
		工业厂房 0.7 元/平方米	
		其他房产 1.0 元/平方米	
5	房产更名	100 元/份	
四	工程测量		
1	地形测量	小于 1 公顷：2000 元	陆地
		1 公顷以上：2000 元+704.7 元/公顷*(S-1)公顷	
		小于 1 公顷：4000 元	水下
		1 公顷以上：4000 元+1409.4 元/公顷*(S-1)公顷	
2	地形修测	小于 1 公顷：1800 元	
		1 公顷-3 公顷：2800 元	
		3 公顷-6.25 公顷：4600 元	
		大于 6.25 公顷：704.7 元/每公顷	
3	控制测量	GPS 测量 E 级 2432 元/组(二点)	
		水准测量：2088 元/组	2 点一组，不足 2 点也按一组计
4	纵、横断面测量	纵、横断面测量 1922 元/公里	

		水下纵、横断面测量 3844 元/公里	不足 0.5 公里按 0.5 公里计费
5	土方测量	小于 1 公顷：2000 元	地形测量
		1 公顷以上：2000 元+704.7 元/公顷*(S-1)公顷] + 土方计算(按照地形测量费用的 30%计算)	
		小于 1 公顷：4000 元	水下地形测量
		1 公顷以上：4000 元+1409.4 元/公顷*(S-1)公顷]+土方计算(按照水下地形测量费用的 30%计算)	
6	建筑物放线	小于 4 点，1304 元	
		4 点以上：1304 元+326 元/点*(n-4)点	
7	坐标测量	地形点：15 元/点	单项委托地形点测量，如乔木、加密点、高低压线标高等，如超过 200 个点位以上，须经设计人员及现场代表书面确认
		放样点：小于 4 点，1304 元； 4 点以上：1304 元+326 元/点*(n-4)点	
8	面积测量	小于等于 1 公顷 2000 元	
		大于 1 公顷 2000+(S-1)*704.7 元[最低参考价格 2000 元]	
		0.38 元/平方米	绿化竣工测绘，包括草坪、色块、乔木、灌木、景观灯、硬质路面等位置属性信息
9	成果打印	100 元/份	
10	长度测量	1006 元/公里	不足 0.5 公里按 0.5 公里计费
11	形变测量	90 元/点	
五	水文观测		
1	流向流速流量、断面测量	578 元/断面	
2	水准点埋设	437 元/个	

3	水位	222 元/点	
六	轨道竣工	3200 元/站	
		7500 元/公里(区间)	
七	信息服务		
1	地形喷绘	陆地：小于 1 公顷：2000 元，1 公顷以上：2000 元+704.7 元/公顷*(S-1)公顷； 水下：小于 1 公顷：4000 元，1 公顷以上：4000 元+1409.4 元/公顷*(S-1)公顷	
2	地形盘片	1：500、 1：1000 比例尺 小于 1 公顷：1000 元	
		1 公顷以上：1000 元+352 元/公顷*(S-1)公顷	
3	面积计算	地县乡图、数字制图 658.25 元/平方分米*0.3(折扣)	
4	土地勘测	0.20 元/平方米	
5	工程建设用地分析	小于 5 公顷：1000 元	数据分析，图纸打印费用参考彩图喷绘价格另计
		5 公顷以上：1000 元+100 元/公顷*(S-5)公顷	
6	彩图喷绘	A3/A4 的 100 元/张	相纸打印
		A1/A2 的 300 元/张	
		A0~1.06*1.06 米的 400 元/张	
		A0~1.06*1.06 米~1.25*1.25 米的 450 元/张	
		1.25*1.25 米~1.5 米*1.5 米的 500 元/张	
		大于 1.5 米*1.5 米的 500+600*(长度-1.5 米)	
		A3/A4 的 100 元/张	重磅涂料纸打印
		A1/A2 的 200 元/张	
		A0~1.06*1.06 米的 300 元/张	

		1.06*1.06 米~1.25*1.25 米的 350 元/张	
		1.25*1.25 米~1.5 米*1.5 米的 400 元/张	
		大于 1.5 米*1.5 米的 500+600*(长度-1.5 米)	
8	影像盘片	1000 元/每平方公里	
9	专题图加工		
9.1	专题图制作	658.25 元/平方分米(图纸面积)*0.3(折扣)	地县乡图、数字制图
10	区位图制作	658.25 元/平方分米(图纸面积)*0.3(折扣)	地县乡图、数字制图
11	坐标转换		
11.1	点坐标文件转换服务	平面 30.4 元/点；	不足 10 点按照 10 点计算
		高程 30.4 元/点	不足 10 点按照 10 点计算
11.2	DWG 矢量图层转换服务	图层转换 2000 元/次	
		转换后数据检查、加工完善 200 元/小时	
11.3	GIS 矢量图层转换服务	图层转换 2000 元/次	
		转换后数据检查、加工完善 200 元/小时	
11.4	软件定制	10000 元/项/城市	CGCS2000、WGS84、北京 54 和西安 80 坐标系任意两独立坐标系间的转换
12	无人机正射影像制作		
12.1	1:500 比例尺正摄影像图制作(DOM)	5000 元/平方公里	不足 1 平方公里按 1 平方公里计算
12.2	1:1000 比例尺正摄影像图制作(DOM)	3000 元/平方公里	不足 1 平方公里按 1 平方公里计算
12.3	1:500 比例尺正摄影像图和数字线划图制作(DOM&DLG)	37000 元/平方公里	不足 1 平方公里按 1 平方公里计算

12.4	1:1000 比例尺正摄影像图和数字线划图制作(DOM&DLG)	16200 元/平方公里	不足 1 平方公里按 1 平方公里计算
13	地图编制	地县乡图、数字制图 658.25 元/平方分米(图纸面积)*0.3(折扣)	
13.1	制图费		
13.1.1	专题地图	地图尺寸 A4 1000 元/张	
		地图尺寸 A3 2000 元/张	
		地图尺寸介于 A3 与 A0 之间 按 A0 相应要素困难类别费用	
		地图尺寸 A0：要素困难类别一类：3000 元/张 要素困难类别二类：5000 元/张 要素困难类别三类：7000 元/张	
13.1.2	普通地理图	按专题地图 3 倍核算，数据处理不包含在内。	
13.1.3	影像地图	叠加专题数据资料按专题地图收费标准核算，叠加普通地理要素按专题地图收费标准 2 倍核算	
13.1.4	2.5 维地图	费用按专题地图收费标准核算	
13.2	资料费		
13.2.1	二维地图资料费	一般清晰度 (96DPI)0.02 元/公顷	制图比例尺 1:50000
		中等清晰度 (200DPI)0.06 元/公顷	
		高清晰度 (300DPI)0.1 元/公顷	
		一般清晰度 (96DPI)0.05 元/公顷	制图比例尺 1:20000
		中等清晰度 (200DPI)0.1 元/公顷	
		高清晰度 (300DPI)0.12 元/公顷	
		0.08 元/公顷	制图比例尺 1:15000
		0.12 元/公顷	

		0.15 元/公顷	
		0.1 元/公顷	制图比例尺 1:10000
		0.15 元/公顷	
		0.2 元/公顷	
		0.2 元/公顷	制图比例尺 1:5000
		0.3 元/公顷	
		0.5 元/公顷	
		0.4 元/公顷	制图比例尺 1:2000
		0.6 元/公顷	
		1 元/公顷	
		0.8 元/公顷	制图比例尺 1:1000
		1.2 元/公顷	
		2 元/公顷	
		参考相近比例尺收费标准，A3/A4 总价不低于 200 元，A0 总价不低于 500 元	其他比例尺
13.2.2	三维地图资料费	50 元/公顷	制图比例尺 1:1500
		100	1:1000
		200	1:500
		400	1:200
		大于 1:200 比例尺：500 小于 1:1500 比例尺：50	其他比例尺
13.3	图纸打印费	A3/A4 的 100 元/张	相纸打印
		A1/A2 的 300 元/张	
		A0~1.06*1.06 米的 400 元/张	
		A0~1.06*1.06 米~1.25*1.25 米的 450 元/张	

		1.25*1.25 米~1.5 米*1.5 米的 500 元/张	
		大于 1.5 米*1.5 米的 500+600*(长度-1.5 米)	
		A3/A4 的 100 元/张	重磅涂料纸打印
		A1/A2 的 200 元/张	
		A0~1.06*1.06 米的 300 元/张	
		1.06*1.06 米~1.25*1.25 米的 350 元/张	
		1.25*1.25 米~1.5 米*1.5 米的 400 元/张	
		大于 1.5 米*1.5 米的 500+600*(长度-1.5 米)	
13.4	压覆重要矿、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查询 0.46 万元/项目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 4.8 万元/项目	
14	道路地名批复申报	道路地名命名及报批 2.5 万元/条路	
综合单价下浮率：__10__ %			

注：

1、上述清单内容中所有明细项的单价价格计为上述明细项的综合单价。

2、综合单价下浮率作为甲方结算最终价格。本项目按实际工作量×单价最高限价×（1-下浮率）进行结算，如在服务期内实际结算金额已超出中标的投标报价 （总额），则不得超过合同金额的10%。

3、甲方服务期内采购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清单中的内容。清单中未列明的，在实际产生时，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

4、合同金额包括完成所有采购内容以及本项目所需的劳务支出、保险、配套费用、税费及服务相关等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乙方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乙方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乙方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四、计量、付款约定

1、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合同中所提供银行开户信息转账支付。

乙方开户名称：园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银行账号：406610100100034063。

数币ID：0112010000290050。

乙方银行账户如需变更，应至少于付款期限届满前10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产生的一切责任、因变更引起的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

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后，若因乙方办理“园采贷”信用融资的需要，上述约定的收款账号可作变更，变更后的账号为甲方付款时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中资金提供方指定的回款账户，甲方支付至该账号的款项，亦视为已向乙方履行完毕支付义务。乙方因办理“园采贷”需要变更收款账号的，应当向甲方提供账号变更申请或与甲方签订变更账号的补充协议。

2、计量要求：

乙方每月按照甲方要求的付款形式对甲方委托的各类测绘项目进行汇总和统计，并以此作为计量支付的凭据。乙方在进行各类测绘项目汇总和统计时，需同时提供项目管理平台打印的支付申请书、委托单复印件并按照委托单的编号排序。

3、付款步骤：

甲方项目现场代表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项目测绘工作量请款申请后 15 天内完成对承包人提交的测绘计量资料的审核，以确定当月实际完成的测绘工作量，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甲方在签发支付证书并收到乙方开具的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后 30 天内完成支付；进度款支付比例为已完合格工作量金额的 70%；竣工测量完成并结算审计后支付尾款。

五、服务履行地点、期限

1、服务履行地点：苏州工业园区。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年（自合同签订时间至____年__月__日）。合同期满，不再委托新项目，如已委托项目尚未完成，则合同有效期延长至该项目结束。

六、服务要求

1、乙方须为本项目提供每周 5 个工作日×12 小时免费服务热线，对甲方提出的服务要求，乙方须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并根据甲方要求提供驻场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服务标准及乙方做出的书面澄清

及承诺。

3、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4、乙方保证提供的服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

5、乙方保证，乙方依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均已得到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6、一个项目办理同一事项因乙方原因所提供的测绘资料如有错漏需重复提供的只计一次费用；

7、单个测绘任务完成后测绘委托单所对应的相关正式报告的 WORD 格式、费用计算公式上传至苏州工业园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平台。

8、乙方需接到园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平台上下发的《测绘任务委托单》后再开展测绘工作，未收到甲方书面委托而开展的测绘工作的工程项目，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测绘费用并向乙方收取每次 2000 元违约金。

七、验收及结算审计

1、具体验收时间、方式等以政府采购招标文件规定为准。

2、验收标准：本合同政府采购招标文件中项目招标书的各项标准和要求。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必须符合相应测绘规范要求，甲方有权组织相关人员对提交的测绘成果进行检查验收，如测绘成果不满足甲方使用要求或因乙方原因造成测绘成果错误的，免收测绘费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的有关规定对甲方进行补偿或赔偿。

3、任一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完成整改，因整改而导致的费用和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导致项目逾期的，乙方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4、结算审计

结算审计按照园区财政投资项目建设相关规定按工程项目送审。乙方应按相关规定要求提供结算审计资料，结算审计期限根据苏州工业园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送审计划确定，乙方和发甲方均应无条件同意配合，并承诺不就此提出任何异议。结算审计完成后，如果工程结算核减金额超过送审总价的 7%，则其结算审计费用的浮动部分中，超过 7%部分按核减造价 4%计算确定的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由甲方在工程款中代扣代付，乙方申请结算款时需提供上述超额审计费用支付凭证。

因乙方提供竣工结算资料不完整或无正当理由拒不配合结算审计，造成审计时间拖后，其责任由乙方自负。

一旦按照园区财政投资项目建设相关规定出具了结算审计报告，则视为：项目涉及到的所有费用已经包括在上述审计报告载明的结算金额之中；一旦甲方根据结算审计报告付清了结算尾款，乙方承诺不再向甲方主张任何价款。

如后期相关部门明确本服务合同无需进行结算审计，则乙方需参照甲方其他服务类合同要求进行结算金额确认，并在该流程审核完成后方可进行尾款支付。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10%，要求如下：

1、在签订合同前，成交单位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中标单位无故拖延或拒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履约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合同履行完毕且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五个工作日内退返成交供应商。

4、履约保证金（无息）在服务期满且服务缺陷更正，并配合甲方和新中标单位办理移交手续后退还。如乙方对服务缺陷不予更正，甲方有权另请其他单位更正，所发生的费用在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根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 号)》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使用以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形式代替提供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江苏省政府采购网、“苏采云”系统链接访问登录“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选择第三方机构并提交保函(保险)申请。详见:江苏政府采购网“资料下载”栏目(网址:www.ccgp-jiangsu.gov.cn/jiangsu/zlxz)下载“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操作手册”。

九、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故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

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1.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3 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拒绝接受乙方交付的合格服务的，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2、乙方违约责任

2.1 乙方不能服务（逾期超过 24 小时视为不能服务），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2.2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在服务前与甲方和招标代理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并应按照逾期服务部分贷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服务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3、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最终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采购文件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情形。

3、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变更、中止或者终止、解除合同。

4、乙方提交的投标材料虚假，或者乙方故意隐瞒足以导致不能中标的事实被发现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合理律师费等）。

5、本合同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合理律师费等）。

6、本合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合理律师费等）。

7、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十一、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下列事件：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以及本合同各方不可预见、不可防止并不能避免或克服的一切其他因素及事件。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须在不可抗力发生后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供详细情况报告及不可抗力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的说明。就上述不可抗力的发生须由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负责同时提供由公证机关做出的公证证明。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责任而造成的相关损失承担责任。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5 日内提供权威部门出具的认定不可抗力的证明。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十二、保密条款

1、任何一方对其获知的本合同及附件中其他各方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等非公开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2、在下列情形下：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乙方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乙方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乙方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此外的其他情形下，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得到本合同之其他各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人泄露前款规定的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保密期限自任何一方获知该商业秘密和国家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之日起至本条规定的秘密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

十三、联系方式

1、合同双方发出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应以专人送递、传真或特快专递方

式发出；如果以专人送递或特快专递发送，以送达至对方的住所地或通讯联络地为送达；如果以传真方式发送，发件人在收到传真报告后视为送达；如果采用电话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则应在发送后由对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2、合同双方发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回复均应发至本合同首部载明的通讯地址，一方变更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通知对方。变更方不履行通知义务的，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3、上述发出通知、回复的费用由发出一方承担。

十四、争议的解决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可以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系指本文件及其附件中的所有部分，招标文件、中标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在招标过程中的澄清和承诺等为本合同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相关修改内容，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招标代理机构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5、合同附件

甲　　方：

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乙　　方：

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附件 1

政府采购合同验收履约评价表

<table>
<tr><td rowspan="2">采购单位</td><td rowspan="2"></td><td>项目名称</td><td></td><td>合同名称</td><td></td></tr>
<tr><td>合同编号</td><td></td><td>合同金额</td><td></td></tr>
<tr><td>验收时间</td><td></td><td>验收地点</td><td></td><td>验收组织形式</td><td>联合验收小组</td></tr>
<tr><td>验收内容</td><td>服务项目清单</td><td>服务成果及提供时间</td><td>主管部门批文获取时间</td><td>售后服务承诺</td><td>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td></tr>
<tr><td>验收情况</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存在问题和改进意见</td><td colspan="5"></td></tr>
<tr><td>最终验收结论</td><td colspan="5">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验收小组成员签字</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3">供应商</td><td colspan="3">采购单位意见</td></tr>
<tr><td colspan="3">经办人：
（供应商公章或业务章）</td><td colspan="3">经办人：
（采购单位公章或业务章）</td></tr>
</table>

联合验收小组成员：集中建设实施单位（代建单位）、市政建设管理中心、规建委、投资管理单位、投评